
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受理民眾申請閱覽抄錄複製檔案
委任書

受 任 人	姓名、法人、團體 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	性別	出生年月日
	身分證明文件字號	聯絡電話	地 址

為委任人 申請閱覽、抄錄、複製
檔案，特立委任受任代理閱覽檔案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
委任人簽章：

受任人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